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  
项目编号 黔发改交通〔2013〕3622号  
建设地点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  
验收单位 贵州毕龙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0月10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贵州毕龙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贵州省水利厅，2013年7月2日，黔水保函[2013]126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贵州省水利厅，2021年8月25日，黔水保函[2021]164号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3月开工，2017年9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2021年9月30日,我公司在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水箐收费站运营中心办公楼一楼会议室组织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成立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开展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会议邀请贵州省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专家作技术指导。

验收会议的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 (一) 项目概况

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工程涉及毕节市七星关区。项目起于七星关区清丰镇(起点桩号K0+000,起点坐标:东经 $105^{\circ} 13' 55''$ ,北纬 $27^{\circ} 15' 44''$ ),接已建毕威高速公路,清丰至新房段采用原毕节环高线位(0+000-K2+959.793),并设临时落地连接线与本段相接。于新房村设新房枢纽互通相接,途经毕节市水箐镇、青场镇后到达项目终点贵州省与云南省省界二龙关,与宜宾至毕节高速公路二龙关(滇黔省界)至镇雄段顺接进入云南省。本项目止于七星关区青场镇(终点桩号K34+052,终点坐标:东经 $104^{\circ} 59' 51''$ ,北纬 $27^{\circ} 22' 32''$ )。路线全长37.012km(不含互通立交连接线3.536km),其中新房互通至路线终点长34.052km,毕节环高段长2.960km。

全线在清丰、新房、水箐、青场设置互通式立交 4 处。全线共设桥梁 9877.6 米/20 座，其中特大桥 4875.9 米/3 座，大桥 4752.4 米/14 座，中桥 249.3 米/3 座，涵洞 12 道；主线布设隧道 12645 米/9 座（单幅），隧道占路线总长的 34.16%。其中：特长隧道 3984 米/1 座、长隧道 6944 米/4 座、中隧道 1367 米/2 座、短隧道 442 米/2 座；全线设置服务区 1 处、管理分中心 1 处、养护工区 1 处、隧道管理所 1 处、省界主线收费站 1 处、匝道收费站 2 处、弃渣场 15 处，施工便道 16 条，施工营地 10 处。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491816.6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92378.33 万元，平均每公里造价 13288.03 万元。主体建设工期为 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9 月，总工期为 19 个月；水土保持工期为 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10 月，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总工期为 42 个月。本工程建设实际征占地面积 329.97hm<sup>2</sup>，其中主体工程永久占地面积为 221.45hm<sup>2</sup>，临时工程占地面积 108.52hm<sup>2</sup>。建设共开挖土石方量 819.08 万 m<sup>3</sup>（其中表土剥离 37.49 万 m<sup>3</sup>），总填方量 510.11 万 m<sup>3</sup>，废弃方量 308.97 万 m<sup>3</sup>，已于 2017 年全部运往弃渣场集中防护。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2012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贵州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

《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3年4月9日，贵州省水土保持监测站在贵阳组织召开了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会，2013年7月2日，贵州省水利厅以“黔水保函〔2013〕126号”对该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路线走向及弃渣场的位置、数量等相对于水利厅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发生了重大变更，建设单位于2018年5月委托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工作，2020年6月编制完成了《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送审稿），2021年8月方案编制单位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成《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报批稿）并获贵州省水利厅批复（黔水保函〔2021〕164号）。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由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路基工程区、桥涵工程区、隧道工程区、弃渣场区、沿线设施区、施工便道区、施工营地区等分区内的拦渣工程、斜坡防护工程、防洪倒排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和临时防护工程等措施一并纳入到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内容中。2015年5月，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毕节至二龙关（黔滇界）高速公路两阶段初步设计报告》。2015年7月，交通运输厅以“黔交建设〔2015〕154号”对本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2015年12月，

交通运输部以“黔交建设〔2015〕284号”对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土建部分）进行了批复。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为落实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做好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保护项目区生态环境，我单位于2015年9月委托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监测调查工作，直至工程完工。

监测单位主要通过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结合项目建设具体情况，依据相关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范，采用样地调查等监测的方法，对项目建设区内的水土流失状况、水土流失危害及防治效果实施监测。监测小组重点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扰动地表、弃土、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和土壤流失等项目进行了监测。

2021年9月，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提交了《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开展监测工作的方法及过程较为合理，监测频次基本满足水土保持监测要求，有效的反应了项目建设的水土流失情况。

####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本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由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该单位编制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评估内容全面、准确，现场复核工作符合相关要求。该单位认为：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和监理的质量责任明确，管理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质量。项目区水土流失得到了及时整治，较好的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各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质量均较好，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明显改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设施已经达到了黔水保函[2021]164号文件的要求。

#### （六）验收结论

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方案基本得到落实，水土保持工程责任落实到位，水土保持措施完善，设计水平年六项指标值均已基本达到防治标准。工程建设期间较为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委托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获得贵州省水利厅批复，委托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工作。

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的质量责任明确，管理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质量。经过建设各方的精心组织，科学施工，规范管理，重点防护，对防治责任范围的水土流失进行了较好的治

理，各防治分区扰动区域得到了及时整治，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各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质量较好，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明显改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水土保持设施已经达到了黔水保函[2021]164号文件的要求，验收合格。

#### （七）后续管护要求

项目建设区的排水措施在运行过程中，极易被堵塞，运营中心应安排专人加强排水沟的清理、管护工作，保持排水沟畅通，避免排水沟堵塞后地表径流直接冲刷边坡，造成水土流失。



三、毕节至镇雄高速公路（贵州段）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印庆如	贵州华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印庆如	建设单位	
成员	杨成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成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罗修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罗修	监测单位	
	夏顶珍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夏顶珍	监理单位	
	宋国	毕节高速公路第一驻地办	工程师	宋国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陈豪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豪		
	徐辉	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徐辉	施工单位	
	徐丰	贵州省水利勘测队	高工	徐丰	专家	
	顾再柯	贵州省水土保持监测站	研究员	顾再柯		